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
沿大别山高速公路明港至鸡公山段工程
中标结果公告**

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信阳市交通运输局的委托，就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沿大别山高速公路明港至鸡公山段工程社会资本方招标按规定程序进行了资格预审、社会资本方采购邀请、开标、评标，采购工作已经结束，于2021年2月1日发布了该项目预中标结果公告。公告期已满，且公告期内无异议，现将该项目中标结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及采购内容

1.1 项目名称：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沿大别山高速公路明港至鸡公山段工程

1.2 采购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0-221

1.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二、资格预审时间、地点

2.1 预审时间：2020年12月10日9时30分

2.2 预审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四开标室

2.3 评审小组成员名单：彭祖彦（业主评委）、李波（业主评委）、归志华、王星、程倩、梁伟民、陈继训

三、公开招标开标时间、地点

3.1 开标时间：2020年12月31日9时30分

3.2 开标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三开标室

3.3 评审小组成员名单：彭祖彦（业主评委）、李波（业主评委）、张豪、张贵成、李宏图、陈迪波、卢霖一

四、公开招标采购结果确认谈判时间、地点

4.1 采购结果确认谈判时间：2021年1月9日15时00分

4.2 采购结果确认谈判地点：信阳市锦江国际酒店3楼会议室

4.3 采购结果确认谈判工作组人员名单：汪梦思、吴庆钢、张宏源、卢登群、杜立武、彭祖彦、宋文阁

五、中标社会资本方及中标条件

5.1 联合体主办人：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房益林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26 号

联合体成员一：河南交投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红威

地址：郑州市二七区中原路 93 号

联合体成员二：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自重

地址：郑州市二七区淮河东路 19 号楼 5 楼

联合体成员三：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前进

地址：郑州市中原路 91 号

5.2 收费期限：480 个月

六、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媒体及公告期限：

本项目中标结果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同时发布。

本项目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投标人如果对以上结果有异议，请于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收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七、联系事项：

采购人名称：信阳市交通运输局

地址：信阳市浉河区浉河北路 30 号

联系人：卢先生

联系方式：0376-6909626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建业总部港 D 座 702 室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0376-6303718

监督部门：信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76-6699188